



天主教鳴遠中學家長教師會

2023-2025 法團校董會「替代家長校董補選」通告

敬啟者：

由於替代家長校董許玲女士子女於本學年中六畢業，未能符合教育局章程繼續擔任校董。現本會得到法團校董會授權主持 2023-2025 年度「替代家長校董補選」工作。同時，本會亦衷心感謝許女士過去一年，代表家長出任家長校董，為學校發展作出重大貢獻。補選程序與以往相同，以選出一人擔任替代家長校董，任期一年(1.9.2024-31.8.2025)。選舉程序安排見下表。

14 / 6 / 2024(五)	1. 公布選舉安排及提名
28 / 6 / 2024(五)	2. 截止提名 如候選人數目相等於，候選人則自動當選；如沒有人獲提名參選，家長教師會可考慮延長提名的截止日期或在一段合理的時間後重新進行選舉。
2 / 7 / 2024(二)	3. 公布候選人名單及候選人的簡介。
3 / 7 / 2024(三)	4. 投票：附上候選人的簡介、選票和特設的信封。
10 / 7 / 2024(三) 中午 12 : 00	5. 截止投票 此日前，家長必須把選票放入特設的信封並封好，然後經子女把選票交回班主任。空白的選票亦應交回。
10 / 17 / 2024(三) 下午 2 : 30 地點：102 室	6. 公開點票 ● 邀請所有家長、各候選人及校長出席及見證點票工作。 ● 獲得最多選票的候選人，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若兩個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會即場由校長以抽籤決定當選人。
12 / 7 / 2024(五)	7. 公布選舉結果。

謹請注意以下數點：

1. 候選人必須是現於本校就讀學生的家長。如出現以下情況，有關家長便不能獲提名為家長校董：家長是學校的在職教員或家長並不符合《教育條例》第 30 條（請參閱附件 2）所載有關校董的註冊規定。
2. 任何基本會員，在取得 2 名其他基本會員書面和議時，均可自行提名參選。
3. 每一家庭不論其就讀本校的子女數目，都只能投一票。
4. 若家長的子女在其身為家長校董的任期內不再是本校的現有學生，例如學生已退學，其家長校董的身份也會一併取消；如學生已畢業，其家長校董的身份可持續至任期屆滿或該學年終結為止。
5. 參選表格見附件。另可於學校及本會網頁自行下載。填寫後，請將參選表格經由 貴子弟交回或寄回學校校務處，轉交本會。(2/7 截止)

敬請踴躍參選！支持學校的不斷完善和發展！

此致
全體家長

天主教鳴遠中學家長教師會 謹啟
(選舉主任 麥嘉健助理校長 代行)

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

- 附件：
1. 本校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辦法 ---見學校及本會網頁
 2. 《教育條例》有關家長校董選舉的規定---見學校及本會網頁
 3. 教育局<選舉中須留意的道德操守> ---見學校及本會網頁
 4. 參選表格---見後頁及網頁